

Disaster Coverage:
the Ethical Dimension
of Media Reports on Tragedy

灾难报道伦理研究

刘海明 王欢妮 著



商務印書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灾难报道伦理研究 / 刘海明, 王欢妮著.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2

ISBN 978-7-100-09601-0

I. ①灾… II. ①刘… ②王… III. ①灾害—新闻报道—
伦理学—研究—中国 IV. ①G21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50511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灾难报道伦理研究

刘海明 王欢妮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四川福润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ISBN 978-7-100-09601-0

2012 年 11 月第 1 版

开本 650×960 1/16

201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张 20

定价: 36.00 元

前 言

众所周知，我们赖以生存的这颗蓝色星球幸运之至。在浩瀚的宇宙中，地球是迄今为止我们发现的存在高级生命的唯一星体。然而，就是这颗异常幸运的星体，自它诞生的那一刻起，无时无刻不在面临着诸多的威胁。在这些威胁中，既有来自太空陨石等物体的威胁，也有地球内部结构剧烈变化酿成的灾难，例如火山爆发、地陷和地震等地质灾害。对人类来说，每一次特大自然灾害（难）的发生都会危及一些国家或地区民众的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虽然科学技术的进步给人类预报自然灾害（难）提供了可能，但就整体而言，目前，人类在这方面的技术还相当有限。这意味着，人类在认

识、利用大自然以及对大自然的趋利避害等方面，还任重道远。

地球上的自然灾害种类繁多，而破坏性地震是最常见的灾难形式之一。以 2007~2011 年为例，在此四年间，世界范围内发生的破坏性地震多达十余次。

2007~2011 年中国发生的破坏性地震一览表

时间	地点	震级 (里氏)	死亡 人数	备 注
2007 年 8 月 30 日 16: 30	四川省攀枝花市	6. 1	41	受伤 300 人
2008 年 5 月 12 日 14: 28	四川省都江堰、汶川、北川	8. 0	69227	失踪 17923 人
2008 年 6 月 18 日 13: 51	陕西省宁强县	4. 5	2	受伤 1 人
2008 年 10 月 6 日 16: 30	西藏自治区当雄县	6. 6	9	受伤 19 人
2009 年 7 月 9 日 19: 19	云南省楚雄姚安县	6. 0	1	受伤 328 人
2009 年 12 月 19 日 21: 02	台湾花莲东南方外海	6. 8	1	受伤 12 人
2010 年 4 月 14 日 07: 49	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	7. 1	2220	失踪 70 人
2011 年 3 月 10 日 12: 58	云南省德宏州盈江县	5. 8	25	受伤 338 人 ^①

① 2011 年的国内地震共造成 32 人死亡，506 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约 60.1 亿元，其中灾害最严重的是云南盈江 5.8 级地震，死亡 25 人，受伤 338 人，直接经济损失 23.8 亿元。新疆共发生 8 次 5 级以上地震，未造成人员死亡，受伤 28 人，直接经济损失 10.5 亿元。参见《2011 年国内地震灾害》，国家地震局，2012-01-11，http://www.cea.gov.cn/manage/html/8a8587881632fa5c0116674a018300cf/_content/12_01/11/1326250946864.html。

2007~2011 年国外发生的破坏性地震一览表

时间	地点	震级 (里氏)	死亡 人数	备 注
2006 年 7 月 17 日 16:19	印度尼西亚西爪哇省	7.3	654	10 万人无家可归
2007 年 7 月 16 日 10:13	日本新潟县	6.9	9	受伤 900 余人
2007 年 8 月 15 日 18:40	秘鲁中部海岸	8.0	510	受伤 1600 余人
2009 年 4 月 6 日 09:32	意大利拉奎拉市	6.3	294	受伤约 2000 人
2010 年 1 月 12 日 16:53	海地首都太子港等地	7.3	约 23 万	受伤约 12 万人
2010 年 2 月 27 日 14:34	智利康塞普西翁市	8.8	799	200 万人受灾
2011 年 2 月 22 日	新西兰南岛	6.2	169	损失 150 亿美元
2011 年 3 月 11 日 13:46	日本本州岛仙台港东 130 公里	9.0	15841	失踪 3485 人, 受伤 5980 人
2011 年 3 月 24 日 21:55	缅甸东北地区	7.2	75	受伤 125 人
2011 年 9 月 18 日 20:40	印度锡金邦	6.8	110	损失 200 亿美元
2011 年 10 月 23 日 10:41	土耳其东部凡省	7.2	641	受伤 4152 人 ^①

每一次破坏性地震，都是震撼地球的重大事件。以信息传播为己任的大众传媒，在报道灾难新闻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在汶川大地震之前，根据我国的相关规定，地震信息的发布由各级地震行政主管部门统一负责，

① 2011 年全球地震共造成死亡人数约为 20321 人（含失踪 3485 人），其中 3 月 11 日日日本 9.0 级地震死亡人数 15841 人，3485 人失踪，地震引发海啸以及多种次生灾害，形成灾害链。福岛核电站事故更是引发核泄漏危机。参见《2011 年国外重大地震灾害》，中国地震局，2012 - 01 - 10，http://www.cea.gov.cn/manage/html/8a8587881632fa5c0116674a018300cf/_content/12_01/10/1326186069037.html。

新闻媒体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发布相关信息。

2008年5月1日起正式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

- 各级行政机关及时披露涉及公民切身利益的信息；
- 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及应对情况；
- 行政机关应当将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通过政府公报、政府网站、新闻发布会以及报刊、广播、电视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

由此表明，该《条例》赋予了媒体采访报道包括地震灾难在内的所有涉及公共安全事件的权利。

2008年5月12日14:28，四川汶川发生8.0级特大地震。地震发生3分钟后，互联网上就出现了四川都江堰、汶川、北川发生地震的信息。中央电视台新闻频道于2008年5月12日15:10中断正常节目的播出，开始全面详细地报道四川汶川大地震的灾情和救援情况。与此同时，中国政府允许境外媒体进入四川灾区采访报道地震。至此，这场人类历史上的特大地震通过世界媒体源源不断的报道，得以翔实地记录下来。新闻媒体对此次灾难事件的全面报道，满足了公众的知情权，也为抗震救灾的顺利进行提供了必要的信息。新闻媒体对于灾情及救援情况的报道，其成就为世界所公认。

令人困惑的是，在新闻媒体报道震灾信息和救援信息的同时，互联网上也出现了批评媒体及其从业者的声音。有的批评记者缺乏职业精神，对可能发生的余震畏首畏尾，躲在宾馆谎称自己在救灾现场采访；有的批评记者和救援者抢时间，结果致使一位伤者失去了最佳的治疗时机而离世；有的批评记者为去灾区采访，假扮伤员乘坐运送伤员的直升机；有的批评记者缺乏安全意识，让军人做出了不必要的牺牲；还有的批评记者和主持人采访语言不得体，伤害了灾难受害者的情感。有的媒体在全国哀悼日期间，不顾全国民众的哀伤情绪，刊发格调低下的图片；有的媒体（含网络媒体）则继

续用彩色页面出版发行。在我们周围，有的人则抱怨部分媒体的报道不够全面，影响了新闻的真实性。这些批评和质疑是否客观公允，为什么新闻媒体的灾难报道其目的和效果没有很好地协调统一，这无疑令新闻学界和新闻业界感到非常困惑。

数年的新闻从业经历，通过电视、报纸、广播和互联网等媒体对灾难事件的报道进行认真、深入地了解后，我们不得不赞赏绝大多数新闻记者、主持人在特大灾难面前所表现出的敬业精神；而数年的新闻教学和研究实践，又促使我们反思公众对媒体及其从业者的灾难报道有所微词的原因。

汶川大地震不是人类的第一场劫难，也不会是最后一次大灾难。在地震灾难面前，什么样的新闻媒体行为才算得体，什么样的灾难报道才能达到最佳效果，媒体及其从业者的灾难报道活动需要相关的行动指南。遗憾的是，在这方面，世界范围内的现有文献没有提供现成的答案。现实的困惑促使我们从新闻伦理的角度思考灾难报道问题。

灾难报道伦理是新闻伦理领域的一个分支。对中国新闻媒体来说，在汶川大地震之前，因受诸多客观条件的限制，加上缺乏参与大地震现场报道的经验，所以媒体从业者在新闻采访和报道中，相关的新闻业务不够熟练，专业的报道理念不够系统，其间存在某些伦理方面的失范并不奇怪。我们的研究，既要从理论层面廓清灾难报道伦理的基本概念，又要关注灾难报道的伦理困境。汶川震区特殊的地质情况以及国防单位相对集中的现实，灾难报道伦理还涉及保密问题，这也是我们的研究无法回避的内容。

第一章 灾难报道伦理研究概述

从历史的维度看，自有文字记录那天起，人类就不愿错过记录地球上发生过的任何一次重大灾难事件。需要指出的是，史家对灾难事件的记述和当代媒体对灾难事件的描述有着显著区别。史家是以回顾的眼光，在粗线条描述、还原灾难事件的同时，对人类遭遇的历次重大灾难进行解析和评说。现代传媒诞生后，报道的及时性和连续性，保证了媒体以进行时态跟踪灾难事件的进程，进而给世人和后人以动态的形式认识灾难事件。动态的报道，因为报道者视角和认知水平的差异，致使同一起灾难事件在不同媒体那里，所呈现出来的灾难景观也不尽相同。

媒体所刊载（播发）的灾难新闻，其从业者采集新闻的行为是否得体，写（制）作插播新闻的角度选择是否客观公正，灾难报道的数量是否恰当，体现的是灾难报道的伦理问题。媒体的灾难报道是否合乎伦理规范，标志着新闻业的成熟与否。

西方传媒业的发达，为西方学者关注灾难报道提供了便利。他们的研究视野开阔，研究方法多样。自 20 世纪 50 年代起，美国学者开始采用内容分析法研究媒体如何报道飓风带来的灾难，Nimmo 和 Combs（1985）分析美国三大电视网如何报道灾难事件、日本学者 Oda 也对阪神大地震的报道进行过内容分析。在学界开创灾难报道研究之初，美国出现了灾难报道伦理研究。譬如 Fritz 等（1957）从社会学角度分析了灾难中的报道行为。20 世纪 80 年代，Parker 等（1980）讨论了灾难报道中记者的职业行为失范问题；Deni Elliott（1985）强调灾难报道的伦理应用；Gaddy 等（1986）发现西方媒体的第三世界震灾报道存在地域偏见；Singer 等（1993）从伦理学角度对灾难报道存在的风险提出预警。

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西方学界的灾难报道研究在研究方法方面显得更为成熟。例如美国学者 Singer 和 Endreny（1993）对内容分析法的运用更值得学习。他们将灾难报道进行清晰定义并根据灾难类型将灾难报道全面分类，从灾难发生的地理位置、每天凸显与忽视的灾难类型、有关灾难的咨询、谴责、灾难报道的消息、媒体报道灾难准确性等层面，对灾难报道进行全面深入的比较研究。研究发现：将近一半的灾难报道没有涉及公众对灾难报道的指责与媒体责任，而指责的形式则与灾难的类型有关。^① Major 和 Atwood（1997）探讨了新闻媒体实时报道地震预报信息的可信度，研究了某些情况下的威胁可能导致适应行为产生幻想并提供见解，为什

① 参见舒惠琴：《〈人民日报〉与〈纽约时报〉灾难新闻的比较研究——以汶川地震报道为例》，上海外国语大学 2009 年度硕士学位论文，第 5-6 页。

么有些人增加的消息可信度的评估，而另一些人降低了他们的评价，超过在评估的时间还有一些没有改变消息的可信度；Haertig A (1998) 讨论了灾难受害者和媒体的关系。

“9·11”事件后,美国学者 Reynolds 等(2004)研究了“9·11”报道中对幸存者的伤害问题;Joseph Scanlon(2005)分析了灾难报道的积极和消极作用,批评媒体对灾难报道中的失误缺乏内疚感;Ramos 和 Piper (2005) 关注了东南亚海啸期间,博客在灾难信息传递中的作用;Shipp (2006) 分析了灾难报道失实的伦理问题。英国学者 Morgan 和 De Goyet (2005) 以 2004 年 12 月发生在亚洲的海啸灾难为例,研究了媒体在消除对尸体和病灾恐惧方面的独特作用。美国学者 Beaudoin Christopher (2007) 研究了灾后媒体在公共安全方面的作用,评估了灾难恢复阶段的新闻宣传效果,测试了落后的安全观念和安全在飓风卡特里娜中的行为因变量模型,提出应防范灾难报道的“天花板效应”;Miles Brian 和 Morse Stephanie (2007) 以飓风卡特里娜和丽塔为例,探讨了新闻媒体在构建与自然灾害有关的公众风险观念方面的作用;Barnes Michael 等 (2008) 通过对卡特里娜飓风媒体灾难报道议程设置的内容分析,定量研究了如何收集和分发新闻媒体塑造卡特里娜飓风期间公共政策优先次序,批评了媒体虚构政府反应的造假现象。加拿大学者 Robin S. Cox 等 (2008) 以《北汤普森星期刊》2003 年对毁灭性森林火灾的 250 篇报道为例,从话语批评的角度进行研究,发现灾难报道中占主导地位的“声音”为男性,男性声音在灾难报道中呈现出权威性和制度化的趋势。荷兰学者 Kuttischreuter M 和 Gutteling J. M (2009) 以 2000 年荷兰恩斯赫德的一家花炮厂发生爆炸为例,研究了媒体灾难报道数量的变化函数关系,同时关注了研究人员在灾难报道研究过程中遇到的方法问题。日本学者 Potter David M 和 Van Belle Douglas (2009) 讨论了在日本和美国海外的自然灾难报道,并对这些灾难报道的收受效果进行了评估。

在中国四川汶川大地震和海地大地震发生后，国外学界就这两次大地震的灾难报道的伦理问题进行了较多研究。

美国学者 Tom Brislin (2008) 针对汶川大地震中部分媒体采访失当现象，认为新闻活动不能妨碍救援；Yang Liu (2009) 通过对汶川大地震期间媒体刊载的尸体照片和图像，从伦理学角度讨论了死者的隐私权问题；Kejun Chu (2009) 以美国广播公司世界新闻、CBS 和 NBC 的晚间新闻为研究文本，分析了这三家电视媒体在 2008 年四川大地震期间的灾难报道，发现这些节目以人类的利益为框架，节目以中性内容为主，依赖于目击者的描述；Lisa Anderson (2009) 对灾难报道的前景表示担忧，作者以发生在美国的飓风和校园枪击案为例，批评不少记者以“情感中立”为借口，忽视了灾难事件中受害方的悲痛心情；中国学者 Yin Liangen 和 Wang Haiyan (2010) 介绍了《中国日报》为客户提供的 2008 年汶川大地震报道，通过理性思维排斥和创造了一个“以人为本”的神话；Curtis Brainard (2010) 关注了灾难报道中记者的角色伦理问题：在海地大地震期间，懂医术的美国记者在地震现场通过救助病人，使自己成为灾难报道的对象，引起置身灾难现场的记者其职责究竟是报道新闻还是救助伤者的伦理问题，而记者协会认为，即使在危机中，记者也应有责任像一个旁观者那样，客观地收集、报道新闻事实；Curtis Brainard (2010) 还研究了新媒体在海地地震过后重建中的关键作用；Alexandra Fenwick (2010) 以海地地震的灾难报道为研究对象文本，分析了灾难报道转载的真实性等问题；Maura R. O'Connor (2010) 关注了海地大地震期间国外媒体对海地瘟疫和色情业的报道，批评某些记者的新闻价值取向。

国外学者的贡献在于探讨了灾难事件及其受害者与媒体的关系，从微观层面研究了灾难报道的诸多伦理问题，但未能从宏观层面讨论灾难报道的伦理内涵、伦理困境的形成原因以及灾难报道的伦理规范化等问题，影响了灾难报道伦理的学理升华。

我国灾难报道经历了“报喜不报忧”、追求终极性结论和最佳宣传价值、人性化目标三个阶段。研究者主要针对灾难报道的个案展开研究。在汶川大地震前，灾难报道伦理研究领域的文献不多。其中邓利平（2001）多维度审视了我国负面新闻信息在传播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其中包括从伦理道德的角度分析负面新闻信息的传播问题；左中甫（2002）提出灾难报道的人文关怀；陈绚（2005）认为媒体同情心普遍缺失；祝佳（2006）等研究了突发事件中伦理困境在于媒体竞争和记者的利己心；陈力丹等（2006）批评媒体对灾难事件或当事人的不幸表现出不同程度的麻木不仁。

2008年四川汶川大地震期间，灾难报道数量的激增，媒体及其从业者的灾难报道因为存在一定程度的失范现象，成为舆论批评的对象。新闻学界对灾难报道伦理失范现象也给予了应有的关注。截至目前，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标题中含有“灾难报道”的论文216篇。^①其中2008年四川汶川大地震发生后的相关论文为192篇。在这些文献中，涉及报道伦理的有60篇。再细分这些灾难报道伦理的文献，文献题目中含有“伦理”字样的共7篇，含有“最小伤害”字样的共1篇，含有“媒体责任”内容的共10篇，含有“人文关怀”内容的共39篇，含有“媒体自律”内容的共8篇。

此外，中国重要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的灾难报道论文共4篇，其中2篇涉及汶川大地震，但均未涉及灾难报道的伦理问题。2009年1月，南方日报出版社出版了李梓新编著的《灾难如何报道》，这是国内第一本灾难报道手册，采访了参与汶川大地震和南亚海啸的媒体亲历者，介绍各自的见闻和经验。这些采自一线灾难报道者的素材，揭示了灾难报道过程中许多鲜为人知的信息。其中少量涉及灾难报道的伦理问题，但多是灾难报道媒体亲历者的只言片语，

^① 该统计数据截至时间为2012年5月9日21:35。

对灾难报道伦理问题的研究有参考价值。

就灾难报道伦理的研究内容看，2008年四川汶川大地震后，陈力丹等强调灾难报道应遵循减少伤害原则；喻国明建议新闻机构应有应对灾难报道的伦理准则；王宏海提出媒体应对危机的“最大最小原则”；王卉构建了灾难报道的伦理关系模型；王雄分析了灾难情境对新闻伦理之冲击；陈建云倡导建立灾难事件报道资源的共享机制；《南方传媒研究》第13辑讨论了我国灾难新闻报道的伦理问题；香港中文大学学者就震灾采访的专业操守与人性矛盾、情绪处理做了量化研究。

2010年，海地和智利地震后发生，国内学者主要采取对比方法进行研究。郭建良（2010）发现在前不久的海地地震报道中，国际上一些媒体突破“9·11”、汶川地震等重大灾难报道的尺度，大量展示“身体恐怖”的照片出现在报纸头版，甚至到了令人发指的程度；罗安平（2010）从国家形象塑造、多元人性呈现以及冷酷世界症候群的防范等方面分析了中国传媒对海地与汶川地震表述的异同，进而思考传媒在呈现、表述灾难之时，如何更好地激发关于灾难的反思；晓黎等（2010）基于汶川地震和海地地震的媒体呈现，比较分析了两次灾难危机的传播管理，研究媒体自身的社会责任和作用在不同体制下所发挥的殊异效果。

在国内以汶川大地震为背景的灾难报道研究文献中，硕士学位论文的贡献最为引人注目。^① 在中国期刊网（CNKI）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中，标题中含有“灾难报道”的硕士学位论文共19篇。其中2009年以后的硕士学位论文17篇，其中主要以汶川大地震的新闻报道为研究背景。

其中邓卫国以《新时期灾难报道研究》为题，重点研究了新时

① 截至2011年4月3日20:40，在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的“中国博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中，只收录“灾难新闻”为主题的学位论文。田中初：《当代中国灾难新闻研究——以新闻实践中的政治控制为视角》，复旦大学2005年度学位论文。

期我国灾难报道的变迁。他以 1987 年大兴安岭火灾、1998 年大洪水和 2008 年汶川地震为案例，在肯定新闻媒体灾难报道方式取得明显进步的同时，也注意到灾难报道的伦理问题。例如提出灾难报道要讲求适度原则、讲求数量平衡和内容平衡，批评灾难报道缺乏必要的人文关怀，呼吁重视灾难报道需要关注灾难事件中的个体、需要弘扬人性，以实现灾难报道的最佳效果，提高媒体从业者的业务素质，增强其责任感。^①

舒惠琴通过采用文体实例比较分析和个案文本对照研究的方法，借助《人民日报》和《纽约时报》对汶川地震的报道，梳理归纳了中西方灾难报道的差异，并在此基础上分析了产生差异的原因。她指出汶川大地震的新闻报道中，不同程度地存在娱乐化的倾向，如炒作“猪坚强”和“范跑跑”，认为媒体这样的报道有失严肃：“用娱乐新闻的报道方式来报道严肃的救援工作，是极不严肃的报道方式。一个如此重大而严肃的灾难事件，以严肃的报道开始，最后却以喜剧的方式发展和结束。对于这种现象，媒体从业人员应该进行反思和修正。”^②此外，灾难报道中的煽情现象以及媒体从业者在采访中没有坚持最小伤害原则，也应引起注意。

古福的《灾难新闻报道中的伦理问题研究》是迄今为止唯一以伦理为视角研究灾难报道的学位论文。^③这篇学位论文所关注的灾难新闻报道伦理问题主要包括：（1）灾难报道中隐私的侵犯——有些记者坚持有闻必录的纯客观主义理念，未经许可，就在报道中使用当事人及其家属的详细背景材料和其他涉及隐私的资料，公开被伤害者的病例记录、相关个人档案；不加任何处理地对伤亡者身体特殊部位损伤的影像画面进行展览，如头面部毁容性损伤、女性特殊部位损伤

① 邓卫国：《新时期灾难报道研究》，河南大学 2009 年度硕士学位论文。

② 舒惠琴：《〈人民日报〉与〈纽约时报〉灾难新闻的比较研究——以汶川地震报道为例》，上海外国语大学 2009 年度硕士学位论文，第 31 页。

③ 古福：《灾难新闻报道中的伦理问题研究》，西南政法大学 2009 年度硕士学位论文。

等；暴露未成年当事人的姓名、影像；直接出现未遮盖脸部的死亡者尸体的画面等。（2）客观报道与伦理诉求的冲突。（3）摄影报道的伦理问题。（4）媒体从业者的职业行为与伦理冲突，其中涉及先扶危救难还是先报道新闻、报道目的和手段的冲突等等。

周妮以中央电视台的《焦点访谈》、《军事纪实》和《讲述》栏目为研究文本，讨论了电视深度报道中的灾难新闻。其中涉及电视深度报道伦理问题的部分包括：（1）报道信息不对称。关于抗震救灾的信息远远多于灾情公布的新闻；正面报道的数量占报道总量的绝大多数，揭露问题的报道几乎没有；对抗震救灾英雄人物的报道远大于对灾民的报道；报道信息不对称还体现在对报道地区的选择上，批评报道信息不对称违背了新闻的“本质真实”。（2）新闻从业者缺乏人文关怀。（3）存在过度煽情的问题。（4）节目同质化倾向严重、主观猜想代替客观记录。部分深度报道，主持人始终用一种饱含激情的口吻朗读解说词，在解说词中不时加入自己的主观感受和结合情境的主观猜想。^①

陈友良对当前中国灾难新闻报道的缺陷进行了分析，指出我国媒体在灾难新闻的报道上存在着不报、瞒报、少报、缓报、谎报等现象，人文关怀缺乏，过度娱乐化等缺陷。这些缺陷会造成很大的社会影响：它导致谣言、流言的泛滥，造成社会的动荡；不及时的信息公开会使得灾难对社会造成的破坏力增大，受众知情权得不到满足；灾难处理不力时，政府执政能力受质疑，国家形象受损等。同时，灾难新闻报道的缺陷也会对媒体自身造成很大的影响：媒体在灾难发生后的“失语”会导致媒体丧失权威性和公信力，继之其经营状况受到影响，最终媒体发展受到制约。^②

① 周妮：《灾难新闻之电视深度报道研究——以央视“汶川地震”报道为例》，苏州大学2009年度硕士学位论文。

② 陈友良：《当前中国灾难新闻报道的缺陷及其对策》，湘潭大学2009年度硕士学位论文。

进入2010年,国内高校的新闻学与传播学的硕士学位论文继续对汶川大地震语境下灾难报道及其伦理问题进行研究。

焦彦艳从电视灾难报道的情感信息传播入手,分析了灾难报道的具体问题。她批评在“汶川地震”报道中,一些电视节目的主持人哽咽、流泪的情绪外露属于情感运用过度。在这篇学位论文中,作者重点思考了如何在不违背新闻真实性、客观性的前提下,削弱其中负性情感对公众心理的负面冲击,同时充分挖掘其中正性情感的积极功能。电视传播者的情感表现可直接呈现在镜头前,在重大灾难发生的敏感时期,他们如何控制和表现自身情感,才既符合职业身份,又合乎灾难背景。^①

姜伟超以汶川地震报道为例,着重分析了灾难事件新闻报道的发展演变,指出中国当下灾难报道中人文关怀的发展和缺失。作者认为我国灾难报道中人文关怀的缺失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1)新闻理念造成的人文关怀缺失;(2)采访报道造成的人文关怀缺失。在此基础上,作者分析了造成媒体灾难报道人文关怀缺失的原因:(1)新闻伦理道德的淡忘;(2)社会责任的缺失;(3)经济利益的驱动;(4)西方新闻娱乐理念的教条式追捧。最后,作者思考了如何实现灾难报道中的人文关怀问题:(1)提高媒体从业人员的素质,包括提高思想水平和理论修养,以及提高业务能力,恪守“最小伤害原则”。(2)提高媒体的社会责任和公信力,学会寻求新闻真实和人文关怀的平衡点。(3)营造媒体从业人员和媒体履行社会责任义务的良好环境,重点加强职业道德建设。^②

刘家辉以《人民日报》汶川地震报道为例,研究了灾难新闻的偏向问题。该研究以社会建构理论为基础,以新闻报道偏向性为前提,采用新闻框架分析的方法对《人民日报》汶川地震报道进行分

① 焦彦艳:《电视灾难报道的情感信息传播研究》,苏州大学2010年度硕士学位论文。

② 姜伟超:《灾难报道中的人文关怀——以汶川地震报道为例》,兰州大学2010年度硕士学位论文。

析，并根据统计的数据和资料，得出相关新闻偏向的表现及其隐含的新闻生产中的媒体、受众、政府的深层互动关系。作者发现，从微观、横向视角看待《人民日报》对汶川地震新闻报道，其中难免有偏向报道的影子，通过把《人民日报》相关报道用框架理论进行解构，发现一些微观的与新闻客观公正相联系又相矛盾的真实面向，甚至可以说这些微观的新闻面向与宏观的政治经济结构下的新闻真实就是一种与生俱来的二律背反关系。这种二律背反的实质就是记者能否脱离一定社会结构而独立存在的问题。作者最后认为，虽然学界和业界一再要求记者做到独立，但是，无论东西方媒体都无法做到完全的客观公正。^①

小 结

现有的灾难报道伦理研究主要集中在报道的处理方法、对灾难受害者的人文关怀和伦理冲突等方面，为灾难报道伦理研究提供了必要的积累。有些研究试图提出灾难报道伦理的内在关系，但未能审视灾难报道伦理的基本概念、内涵、伦理原则及伦理规范化问题。对理论的系统性把握不够，导致了伦理失范现象不同程度存在。汶川大地震后，灾难报道业务研究比灾难报道伦理研究热门。即便是诸多灾难报道的硕士学位论文，虽然涉及灾难报道伦理的文献较为可观，但多是在较低层面对灾难报道伦理的重复，缺乏真知灼见，更缺乏理论的系统性。然而，没有系统的伦理理论体系支撑，业务研究则难以深化。

我国频受自然灾害侵扰，新闻业界亟待相关研究成果以提升灾

① 刘家辉：《灾难新闻的偏向——以〈人民日报〉之汶川地震报道为例》，山东大学2010年度硕士学位论文。